

23年来,他流浪异乡打零工,直到遇上漳州民警——

从失联想家到团聚回家

“民警同志:你们好。我已到家了,安顿好了。”11月26日,在漳州市公安局台商投资区分局角美派出所文圃警务区民警的帮助下,54岁的张某祥一回到三明老家,第一件事便是报平安,给民警发去短信,并咨询回家后一些相关手续如何办理。民警耐心地一步步解答。

张某祥能回家,多亏遇到了民警。11月23日上午10时许,角美派出所文圃警务区民警郝光友在辖区集友公园进行日常巡逻时,发现一男子在街头游走,形迹有些可疑。“出于职业的敏感性,我便上前询问,他支支吾吾表达不出个所以然,我便把他带回警务区做进一步了解。”郝光友说,后来在该男子身上搜出一张一代身份证,经查询,确认该男子为三明人,常年在泉州、厦门和漳州一带打零工维持生计,未婚。家中有一个哥哥和三个妹妹。

“1992年我24岁,离家外出打工后每年过年都有回老家,但1999年离家后,因为工作生活不顺,且与父母有些矛盾,心存芥蒂,便断了与家里的联系,也就再没回老家。”张某祥回忆,断联后,他对亲人的思念一直都在,但碍于长期未联系,且自己过得不如意,就不敢回家探亲。后来想回,可当初的老家地址已查询不到,于是便放弃了回家的念头。

“你不想回家?不想想家人?”民

本报讯(记者 王琳雅 通讯员 戴伟国 文/供图)11月23日,市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寻亲对接人蓝文杭的微信响了。打开一看,界面传来烈士杜玉品的烈士证明书、照片等资料。安葬于漳州市东南烈士陵园的烈士寻亲工作又有新进展。

东南烈士陵园始建于上世纪50年代,集中安葬了256位烈士遗骸。11月17日,该陵园发布150条英烈信息,向全社会征集线索,为因公牺牲、病故的部分英烈寻找亲人。

“寻亲帖”发布短短一周,安徽省传来好消息:杜玉品烈士的亲人找到了。宿州市萧县村民杜建仓将烈士证明书、萧县英烈传、革命军人证明书等资料一一拍下,通过微信传给蓝文杭。

信息核实很快得到确认:杜玉品烈士1931年出生,安徽省宿州市萧县人,1949年8月参加革命,生前为炮兵63师警卫连卫生员,1955年在厦门前线牺牲。眼下,烈士同辈的七个姐妹中,有两位姐妹杜淑英、杜玉兰还在当地生活。

“伯父打小就出去当兵,牺牲后,家里人一直没找着他。还是国家好,让我们有生之年还能找到他!”60多年过去,杜建



张某祥(左二)在民警的帮助下与亲人团聚

警口中的“回家”两个字像一道光闪过张某祥的眼前,他眼眶瞬间湿润了。“想啊!怎么会不想啊!”张某祥低着头回答。

在与张某祥的沟通中,民警了解到他已近十年没有使用过手机,平时都是通过现金支付来维持生计,这也是之前查询不到他活动轨迹的重要原因。“我

没有朋友,也不需要与人联络,平时就打打零工,老板直接支付我现金。”张某祥表示,他曾因遭遇一些不好的事,导致精神方面有些问题,时好时坏,清醒的时候能够正常生活,发病的时候会自言自语。

民警通过他的一代身份证上的地址查询,显示住址已不存在。民警第一

时间联络三明公安机关,通过仔细查找和比对,终于确定张某祥目前的家庭地址,随后联系上他的家人。

“哎呀!镜头再近点,真的是你啊!”在手机视频电话的那头,张某祥的哥哥、妹妹泣不成声,争先恐后在镜头前晃悠,只为看清楚屏幕上那个失联已久的兄弟。

11月24日中午,张某祥的外甥女首先从厦门海沧赶来。最后一次见到亲叔叔,她10岁不到。“我的父亲和姑姑们找了叔叔很多年,当时去当地公安局报案,一直没有等来好消息。”当张某燕深情地喊了一声“叔叔”,张某祥的泪水再也控制不住。同日下午,张某祥的亲哥哥、亲妹妹也赶至。阔别重逢,亲人相拥而泣。

“弟弟走失后,我们全家都很急,父母非常伤心。无限的思念成了大家的一块心病。”张某祥的哥哥说,为寻找弟弟,家人做了许多努力,“快放弃希望了,没想到能在有生之年再度团聚。”

失联23年后,张某祥终于在亲人们的陪同下,重返故乡,开始新的生活。

◎本报记者 李润
通讯员 翟嘉意
王颖文/图



“寻亲帖”发布短短一周

这位烈士的亲属找到了!

仓一家一直珍藏着这张烈士证明。这张烈士证明也成了那段岁月的见证。

记者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了解到,截至11月25日,东南烈士陵园已有14位英烈得到寻亲线索。目前,相关信息正在核实中。

“这是一项与时间赛跑的工作!如果不尽快为英烈们找到亲人,今后可能会越来越难。”在蓝文杭看来,由于年代久远,当年口述、转录等原因,表格中一些地名信息与真实地名间可能存在偏差,加之地方基层行政区划在历史上多次出现调整,给烈士寻亲工作带来不小挑战。眼下,随着烈士子女或后辈逐渐老去,一些知情人相继去世,烈士的故事可能就永远尘封了。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积极推动烈士寻亲工作的同时,蓝文杭希望更多社会力量能参与进来,帮助更多烈士“回家”。



杜玉品烈士的烈士证明书

冬日里的小确幸



小坐



陪伴



健身

持续多日阴雨,上周末终于迎来了久违的晴好天气。虽已过小雪,但漳州还未感寒冷,许多市民一见放晴,便走出家门,在绿树掩映、空气清新的公园里沐浴阳光,活动筋骨,抑或邀上挚友街头小坐,享受周末里的惬意时光。

记者 许文彬 摄影报道

87岁阿婆术后反复发热

一查竟是肝脏长“脓包”

14cm的阿米巴肝脓肿。医生考虑肝脓肿是蔡阿婆此次反复发热的元凶。ICU医护团队立即为蔡阿婆进行经皮超声引导下穿刺引流,引流出2斤多的咖啡色液体后,及时加用抗阿米巴原虫药物。目前,蔡阿婆已脱离呼吸机,体温恢

复正常,肝脓肿引流液变为清激。肝脓肿是指肝脏感染后形成的化脓性包块,可以分为由细菌、真菌或寄生虫阿米巴引起的多种类型。肝脓肿的主要表现是发热、上腹痛、乏力消瘦,如果脓包长在肝脏的深部,腹痛表现不

明显,往往容易被忽视。肝脓肿如果没有及时发现和治疗,会造成严重的后果,甚至危及生命。

医生表示,如果出现发热、腹痛等情况应及时到医院就诊,特别是患有胆管结石、糖尿病和抵抗力低下的患者,尤其需要引起重视。为预防肝脓肿,建议广大市民提高身体素质,增强免疫力,避免长期熬夜、过度劳累等。日常生活中要注意保护肝脏,饮食以清淡为主,少吃辛辣、油腻等刺激性食物,保证充足的睡眠,保持良好的心情。

“竭泽而渔”不如“放水养鱼”

华安法院巧妙和解 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

本报讯(肖俊冰)近日,华安县人民法院执行局采取“放水养鱼”策略,顺利执结一起涉及香港同胞的买卖合同纠纷执行案件,营造“暖企护企、安商护商、诚信激励”的辖区营商环境。

被执行人吴某系香港居民,到华安投资生猪养殖,因无法归还饲料款17万余元,被债权人郑某诉至法庭,最终进入执行程序。经法官通过网络查控与线下调查,初步掌握吴某经营现状及财产线索,了解到吴某因生意受阻,一时资金周转不开。“我这个人也很重视商誉,欠钱肯定是要还的。”吴某无奈地说,“可偏偏碰上猪瘟,这批生猪我亏了几百万元,手头的现金流全亏了!”

郑某也并非不理解吴某的难处,但现阶段郑某的生意也不好做,只能积极维权,指望能早日拿回货款。

“竭泽而渔”不如“放水养

鱼”,直接对猪舍、林地等财产采取强制处置措施,非但难以短期变现,还会将被执行入推入绝境。法官从“和气生财”的角度出发,为双方当事人释法析理,竭力促成双方达成执行和解。你来我往的博弈中,吴某首先拿出诚意:“我手头上虽然已没有资金,但我仍有闲置猪舍,先期投资的桉树,我打算利用闲置猪舍与他人合作木耳种植,还有那些桉树,采伐了以后,一挣着钱,我第一时间还款。”郑某也随即表态:“只要吴某愿意还钱,其他都好说。”

双方继而进入和解协议的磋商,一点点敲定还款方案、违约责任、协议效力等诸多细节,最终找到了双方利益的平衡点——郑某可分期收到吴某的还款,也给吴某的生产经营留下了周转的空间。至此,这起买卖合同纠纷得以圆满化解,吴某对法院工作人员的调解很感激,一再表示待其盈利后一定积极还款。

雨天路滑车失控

撞上大树人被困

消防人员紧急破拆救援

本报讯(记者 李润 通讯员 雅婷 达伟 廷崇 钟山)11月23日9时54分,324国道漳州往漳浦方向长桥镇下店村路段,一辆面包车因雨天路滑失控,撞上路边大树,有人员被困车内。市消防救援指挥中心接报后,调派辖区漳浦县消防救援大队援站出动1车7名消防救援人员到场施救。

事故现场,面包车车头损坏严重,驾驶室裂开卡在路边一棵大树干上。变形的车头致使司机双腿被卡在方向盘

和座位之间,无法动弹,所幸司机意识清醒。根据现场情况,救援小组兵分两路展开施救:警戒组对道路进行现场警戒;救援组利用液压破拆工具从副驾驶一侧进入车内,进行扩张。10分钟后,被困司机终于救出,移交到现场医护人员救治。

消防救援人员提醒:雨天道路湿滑,车速过快时轮胎与路面之间易形成水膜,产生“水滑”现象,行驶时请降低车速,并集中注意力,以免发生意外。

老人骑车摔倒

交警及时施救

本报讯(记者 邹挺毅 通讯员 郑秀敏)近日,漳州台商投资区交警大队警务机动队队员路面巡逻途中,在G228线桥头红绿灯路口发现一名老人骑两轮摩托车摔倒。

红绿灯路口等候通行的车辆多,存在很大安全隐患。为防止发生二次事故,巡逻队员迅速查看老人伤情,确认无碍后,将老人扶至安全地带,并将摩托车移至路旁。

经交流了解,该名老人在摩托车后座上装载重物,由于路面湿滑,骑行过程中不慎摔倒。在获知老人家属的联系电话和家庭住址后,队员第一时间与老人家属取得联系,说明具体情况,同时,在陪同老人等候过程中提醒其安全骑行注意事项。随后,老人家属赶至,队员提示家属要加强了对老人的日常照顾,尽量避免让老人独自骑车出行,严防意外事故发生。

庙里的锡箔灰也不放过

流窜盗窃被抓获

本报讯(记者 邹挺毅 通讯员 林泽文)谁能想到,有的小偷连寺庙里的锡箔灰也不放过。11月21日,漳州市公安局龙海分局在多地同步行动,抓获6名盗窃锡箔灰犯罪嫌疑人,现场缴获被盗锡箔灰2000余斤。

11月中旬,龙海分局接到某寺庙管理人员报警,有人盗窃寺庙香炉内的锡箔灰。办案民警赶至现场后,寺庙管理人员告诉民警,之前他们也有发现被盗情况,但因为被盗的锡箔灰数量较少,就没有太在意,但没想到被偷的越来越多。

龙海分局组织相关警种开展侦查,发现一部白色小汽车形迹可疑,经过多天的连续蹲守,在芗城区抓获盗窃嫌疑人樊某兵等6人。

经查,犯罪嫌疑人樊某兵在一次偶然的机会,听到有人说锡箔灰可以卖钱,就动起歪脑筋,组织舒某康、舒某成、冉某军、樊某明、陈某红等人多次深夜潜入寺庙盗窃锡箔灰。

目前,6名犯罪嫌疑人已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至此,一个多次流窜至龙海、长泰、华安、芗城等地,盗窃寺庙锡箔灰团伙被捣毁。

用假黄金首饰抵押

骗钱不成反被判刑

本报讯(记者 王琳雅 通讯员 颜丽月 洪顺珠)事先共谋实施诈骗,以网购的假金链子抵押骗钱,非法获利3万元。11月16日,经龙海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被告人潘某、郭某因犯诈骗罪均被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

今年8月初,被告人潘某、郭某伙同谢某(另案处理)事先共谋,想要用假的黄金项链骗取被害人林某的抵押款。商量好后,由谢某准备假金链子,郭某帮忙联系林某,称谢某想向林某抵押借款,不明真相的林某同意了交易。8月8日19时许,郭某伙同谢某在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旧江东桥附近,将谢某网购的一条假的黄金项

链抵押给林某,骗取人民币3万元。后谢某将林某的联系方式删除,林某发现链子是假的,遂报警。

案发后,被告人潘某、郭某主动向公安机关投案,如实供述罪行,并与谢某共同退赔林某3万元,取得谅解。

检察官释法:本案中,被告人潘某、郭某伙同他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骗取他人钱财人民币30000元,数额较大,二被告人的行为均已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应当以诈骗罪追究刑事责任。检察官提醒,君子爱财,取之有道,要通过自己的双手努力创造财富,不当采用违法犯罪手段,否则将受到法律的制裁。